

《申命記》結構

1:1-5

全書標題

1:6-4:43

全書序言：第一段講話

1:6-3:29

回顧：從何烈到摩押的旅程

4:1-40

規勸奉行上帝的律法

4:41-43

附錄：庇護城的選址

4:44-29:1 第二段講話：在摩押所立的約

4:44-49	講話標題
5:1-33	講話序言：上帝在何烈顯現並與民立約
6:1-11:30	在摩押頒布律法的前言
11:31-26:15	在摩押頒布律法
26:16-28:68	所頒律法的結論
26:16-19	上帝與以色列之間共同承擔
27:1-26	進入應許之地前再確認盟約的儀節
28:1-68	履行或違背盟約所帶來的應許與警告
29:1	結語

29:2-30:20 第三段講話：規勸奉行在摩押所立的約

31:1-34:12 全書結語：摩西最後的日子

31:1-32:52 摩西為以色列的將來作出準備

31:1-30 摩西的準備工作

32:1-43 摩西的歌

32:44-52 摩西的歌的結論

33:1-29 摩西對以色列的臨別祝福

34:1-12 摩西之死

《申命記》簡介

I. 本書名稱

- a> 中文《申命記》有重申誡命（訓誨）之意(The Repetition of Torah)，其希伯來文同義名稱亦為猶太教教士（拉比）文學所採用。
- b>. 希伯來文(Sefer)(ve-)elleh ha-davarim(The Book of "These are the words")來自申1:1的「以下...是（摩西）...所說的話」。

II. 重要主題

- A. 一神論(Monotheism)：上主，以色列的上帝，不單祇是「萬神之神，萬主之主」(10:17) (參唯尊一神論) (Henotheism)，祂更是「獨一無二」的「上主」(6:4)。
- B. 對上主效忠：「你要愛上主，你的上帝，以你的一全心全意、全情投入、全力以赴。」(6:5) 即為一例。
- C. 上帝的超越性(transcendence)：《申命記》不像摩西五經中的其他經卷，相對較少使用擬人法來形容上帝，較強調祂超越於世界的性質。例如：祂存在於「天上...的聖所」(26:15) 而非地上的聖所。
- D. 盟約：上帝與以色列的盟約關係可以26:16-19為代表。這種關係植根於政治與法規 (參宗主條約) (suzerain-vassal treaty)的層次，而非純感情或靈性的聯繫，屬於彼此效忠的關係。

- E.愛：上帝與以色列之間的愛卻也同時包括感情或靈性的關係。
- F.以色列的誕生：她的誕生出於上帝對她列祖的守約施慈愛。
- G.以色列與列國：以色列不可效法迦南人在宗教上的邪惡行爲。
- H.應許之地：應許之地乃上帝對以色列有條件的賜與，繫於以色列對上帝服從與否。
- I.律法：《申命記》以至到摩西五經中的律法並非以色列的法律大全，這樣《申命記》著眼於基本規則而非實行細節。

J. 獻祭敬拜中央化：獻祭敬拜中央化基於對地區性祭壇乃屬異教文化的理解。

K. 非神性化：縱然獻祭敬拜中央化，聖殿卻不再被視為上帝的居所。信仰亦從獻祭與祭司制度釋放出來而趨於靈性化。

L. 知識導向：《申命記》對教導的重視表現於對以色列人學習訓誨並要教導下一代的要求(4:9;6:7,20-25;11:19)。

M. 人道主義：摩西五經中的人道主義，如：有關對待貧窮與弱勢群體方式的規勸，在《申命記》發展至高峰。

N. 寫作形式：《申命記》以規勸、教導與及講章形式寫成。



托羅斯山脈

亞述

哈蘭

尼尼微

亞魯拔

亞述

烏斯

現代

利比路

烏加列

米所波大米

札格羅斯山脈

比布羅斯

迦莫

烏里

米吉多

拉吉

幼發達河

巴比倫

尼普爾

迦薩

鹽海(死海)

幼發達河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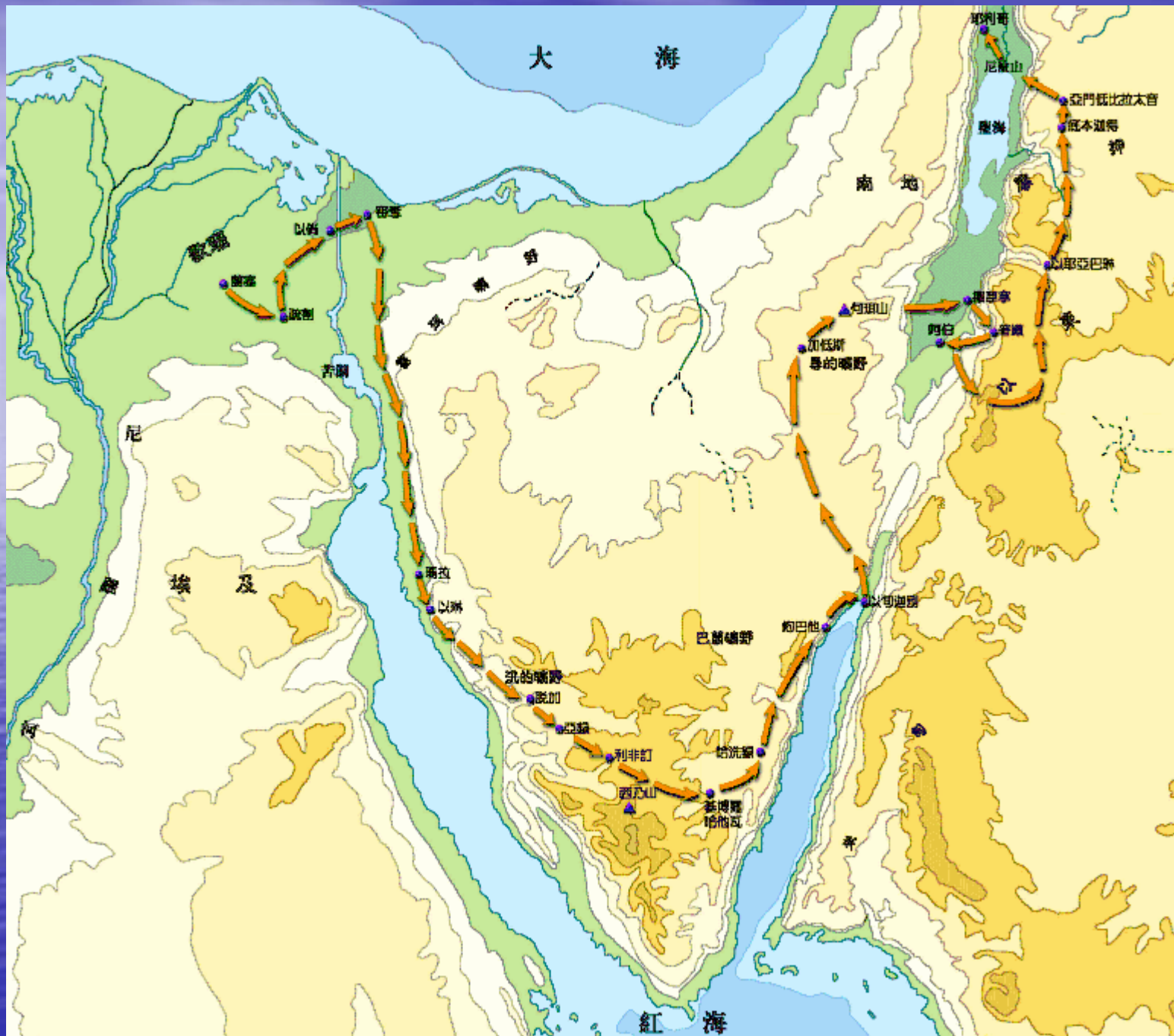
吾亞

安

亞拉伯

波斯灣

紅







黑海

土耳其

地中海

托羅斯山脈

亞述

尼尼微

亞勒坡

底格里斯河

米所波大米

烏加列

敘利亞

耶路撒冷

比布羅斯

黎巴嫩

馬里

米古多

伊拉克

以色列

死海

敘利亞沙漠

約旦

沙特阿拉伯

埃及

尼羅河

紅海